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转让有关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告

临时信息披露公告〔2021〕5号

根据《保险公司股权管理办法》《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股权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将我公司股权转让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权转让的有关情况

1.股权转让方、股权受让方情况介绍

股权转让方：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6月2日，注册地为山东省滨州市经济开发区黄河十二路599号，注册资本275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600789286279L。公司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企业管理服务；教育信息咨询；企业文化策划、咨询；音像制品策划及制作；会议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16日，注册地为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东江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6817544550521。公司经营范围：从事电力生产供应，

城市供热，煤炭经营，管道工程施工、维修（不含压力管道安装、维修），废渣回收利用及相关副产品的生产，并销售上述所列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受让方：莱州诚源盐化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9月3日，注册地为山东省莱州市土山镇，注册资本31627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683765754437T。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溴素（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工业盐、阻燃剂（危险化学品除外）、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黄金制品、沐浴用盐、溶雪盐，饲料盐、渔用盐、其他非食用盐。售电。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热力节能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销售、租赁：电力设备、器材。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设备的研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转让的股份数量（出资金额）、股权比例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转让数量	转让比例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6000万股股份	5%	3800万股股份	3.17%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12000万股股份	10%	1200万股股份	1%

3. 股权转让前的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5
2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3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4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5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10
6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7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8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9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	5
10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5
11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5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5
2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3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108,000,000	9
4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5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10
6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7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8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
9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	5
10	莱州诚源盐化有限公司	50,000,000	4.17
11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5
12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	1.83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4.发生分立、合并等其他情形。

无

二、资金来源的声明

莱州诚源盐化有限公司承诺：

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投资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并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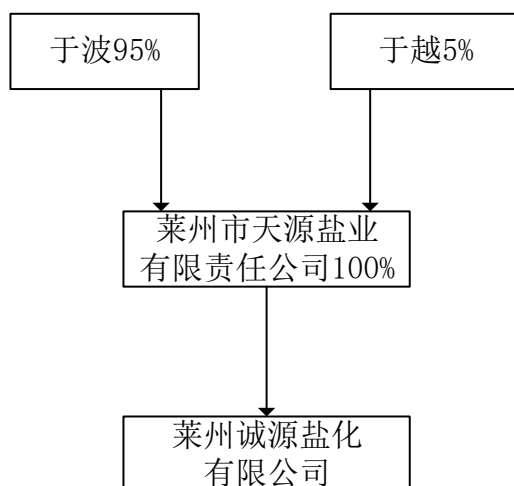
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

三、关联关系声明及逐级披露

莱州诚源盐化有限公司声明：

经认真对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我公司、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披露情况：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待监管部门批准后生效。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发送邮件至 iad@circ.gov.cn。